

2021年度南京市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1年南京市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委托单位：南京市商务局

评价机构：江苏恒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2年6月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主管部门职能.....	2
(三) 项目资金情况.....	2
(四) 绩效目标.....	4
二、评价结论.....	5
(一) 评价范围.....	5
(二) 评价结果与评价结论.....	5
三、项目成效.....	6
(一) 抓好数字商务示范创建, 强化引领带动作用.....	6
(三) 政府搭台, 积极部署推进服务业发展的各项工作.....	7
(四) 加大消费促进力度, 加快复苏市场经济.....	8
(五) 服务业集聚示范区引领效应持续增强.....	9
四、存在的问题.....	9
(一) 调整增加的子项目未同时设置绩效指标.....	10
(二) 部分专项资金拨付不及时.....	10
(三) 部分申报企业专项资金未专账核算.....	10
五、有关建议.....	10
(一) 明确项目绩效指标, 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科学性.....	10
(二) 建立资金监管机制, 确保及时拨付资金.....	11
(三) 规范专项资金财务核算.....	11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1
(一) 评价基本情况.....	11
(二) 评价组织实施.....	12
附件 1: 2021 年市级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4



2021 年度南京市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苏恒咨字【2022】第 063 号

为进一步提升财政预算科学化、精细化水平，提高财政资金安排的科学性和合理性，规范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作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根据《南京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三年（2019-2021 年）行动计划》（宁委办发〔2019〕84 号）等文件，江苏恒升会计师事务所受南京市商务局委托，于 2022 年 5 月对 2021 年度南京市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进行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及结果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全市主导产业优化升级的意见》，重点支持符合服务业主导产业发展方向的新产业、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重点支持现代服务业创新示范、平台经济、夜间经济、商业首店及便利店、数字商务、生活性服务业创新发展、老字号保护和创新发展、服务业集聚区平台建设等。依据《南京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宁财规〔2018〕5 号）设立市级服务业发展专项，扶持服务业新产业、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发展，加



强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建设，提高市场建设和民生保障水平，推进现代服务业发展，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引导、促进社会资本对服务经济发展的投入，加快推进服务经济转型升级。

2、项目主要内容

本项目主要内容包括现代服务业创新示范、平台经济、夜间经济、商业首店及便利店、数字商务、生活性服务业创新发展、老字号保护和创新发展、服务业集聚区平台建设、南京消费券等。

（二）主管部门职能

根据《关于印发南京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宁财规〔2018〕5号），南京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由市财政预算专项安排，市发改委、商务局、财政局共同管理。

市发改委、商务局负责项目管理，提出专项资金年度预算建议，组织专项资金扶持项目联审；会同市财政局开展拟支持项目的确定、专项资金安排、执行等工作；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验收和绩效自评价。市财政局负责专项资金的预算管理，参与专项资金扶持项目联审及开展拟支持项目的确定、专项资金安排、执行等工作；按规定拨付专项资金，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组织项目资金重点绩效评价。

（三）项目资金情况

1、资金申请与拨付



市发改委、商务局 2021 年度市级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年初预算安排 6890 万元，2021 年 9 月市财政压减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2955 万元（其中市发改压减 1000 万元、市商务局压减 1955 万元），压减后服务业发展专项预算安排为 3935 万元。另市商务局调整增加了“家电以旧换新激励”子项目，预算资金 2000 万元；“南京消费券”子项目，预算资金 5000 万元；“销售竞赛季”子项目，预算资金 2950 万元。综上，2021 年度市级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预算资金共 13885 万元。

2、项目资金使用和预算执行情况

截至绩效评价日，实际支出 2021 年度市级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12419.72 万元，预算执行率达 89.45%，范围涵盖“电子商务”、“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市场运行监测”“南京市消费南京市消费市场快速反应系统升级及运维”、“商贸服务业发展”、“家电以旧换新激励”、“南京消费券”、“销售竞赛季”、“市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9 个大类 136 个补助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表一：专项资金拨付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数	预算数	实际执行数	经管部门	依据
1	电子商务	11	760	1002.30	市商务局	见注 1
2	国际消费中心城市	3	85		市商务局	
3	市场运行监测	12	102		市商务局	
4	南京市消费南京市消费市场快速反应系统升级及运维项目	1	48		市商务局	
5	商贸服务业发展	2	150		市商务局	
6	家电以旧换新激励	1	2000	2000	市商务局	见注 2



7	南京消费券	1	5000	4367.22	市商务局	见注 3
8	销售竞赛季	63	2950	2260.2	市商务局	见注 4
9	市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	42	2790	2790	市发改委	见注 5
合计		136	13885	12419.72		

注 1: 2021 年 6 月 28 日, 市商务局、财政局联合下发《关于下达 2021 年南京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商务第一批)的通知》(宁商流通〔2021〕344 号), 下达市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1145 万元, 共涉及 29 个项目; 其中商务局本级项目下达预算资金 533 万元, 实际支出 390.30 万元;

注 2: 2021 年 7 月 13 日, 市商务局、财政局联合下发《关于下达 2021 年度省级商务发展(第一批-家电以旧换新激励)和市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商务第二批)的通知》(宁商电商〔2021〕380 号), 下达市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 万元;

注 3: 另外, 为有效应对疫情影响,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 减轻疫情影响, 助力企业纾困, 加快消费复苏, 提振消费信心, 市商务局划拨市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 万元用于发放南京消费券;

注 4: 2021 年 12 月 6 日, 市商务局、财政局联合下发《关于下达市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和省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宁商流通〔2021〕632 号), 下达市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2265 万元, 共涉及 63 个项目; 其中商务局本级项目下达资金预算 250 万元, 实际支出 242.2 万元;

注 5: 2021 年 11 月 28 日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市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宁发改服务字〔2021〕821 号) 下达市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2790 万元, 共涉及 42 个项目。

(四) 绩效目标

1、绩效总体目标(中长期目标)

2021年度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服务业发展绩效目



标（总目标）是：贯彻落实国家、省、市产业政策，紧贴全市主导产业，加快服务业创新发展、促进服务业提档升级、优化服务业产业结构，推动全市服务业保持持续稳定增长。

2、项目年度目标

2021年度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服务业发展绩效目标（年度绩效目标）是：积极推动全市服务业创新发展，年度服务业增加值较同期保持稳定增长。

二、评价结论

（一）评价范围

评价范围：2021年度南京市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考核资金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为后续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提供重要依据。同时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采取切实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加强管理，优化资金（分配）使用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促进南京市服务业发展。

（二）评价结果与评价结论

本次评价设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资料查阅、数据采集、访谈等方式，对2021年度南京市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价得分为92.11分，等级为“优”。具体评分情况详见附件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南京市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基本按照年初计划目标实施完成，总体完成情况较好。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为调整增加预算的子项目未同时设置绩效指标、部分专项资金拨付不及时、部分



申报企业专项资金未专账核算。

三、项目成效

2021年，全市服务业运行保持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发展韧性持续显现，服务业增加值首次突破万亿元，同比增长7.6%，两年平均增长5.8%，服务业对全市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64.1%，较上年提升8.3个百分点。新增服务业市场主体27.2万家，服务业市场主体达到142.3万家，规上限上服务业企业达到1.1万家。

（一）抓好数字商务示范创建，强化引领带动作用

将示范创建工作作为推动全市电子商务发展的重要途径，通过培育一批市场竞争力强、社会知名度高、在行业发展中居于领先地位的数字商务企业，形成电商产业集聚，促进电商企业不断创新，提升竞争力，引领南京市电子商务快速、健康发展。目前，南京市有国家级电子商务示范基地2家，国家级数字商务企业3家，省级数字商务企业9家，数量居全省首位。今年6月，省商务厅公布江苏省2021-2022年度电子商务示范基地名单，江北新区产业技术研创园、白下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等6家成功入选，数量位居全省第一。今年10月，根据省商务厅统一部署安排，启动2021市级、省级数字商务企业创建确认工作，南京途牛科技有限公司等22家企业被评为市级数字商务企业，进一步提升企业数据赋能和创新应用能力。连续6年举办“2021中国江苏电子商务大会”，全年网络零售额增长20%。

（二）创新流通方式，着力提升商贸流通发展品质



一是大力发展首店经济。鼓励商业载体引进和升级商业品牌首店、旗舰店、概念店，开展首店经济发展专题研究，定期梳理各区引进首店和品牌情况，加强品质首店的宣传。先后引进文和友主题餐厅、嘉佩乐酒店、笑果文化小剧场、月巷书店等国内外知名品牌首店、旗舰店百余家。二是大力发展夜间经济。持续打造“夜之金陵”品牌，印发《2021年夜间经济发展工作要点》，发布南京夜间消费攻略和系列宣传视频，集中力量推进18个夜间经济集聚区建设，推动文博场馆延长营业时间。指导各板块聚焦消费场景、特色业态、品牌宣传。推进夜间经济集聚区建设，落实各区每个月开展不少于1场夜间主题促销活动，全市举办“秦淮夜肆”“遇见夜金陵”等夜间主题活动200余场。

（三）政府搭台，积极部署推进服务业发展的各项工作

1、继续推动“全国示范步行街”夫子庙步行街提升景观环境，推进老门东、南京1912街区、百家湖1912街区景观、业态、服务提升，结合城市更新，新增小西湖、银杏里、D9街区、熙南里鱼龙巷等一批特色街区；2、2021年五一小长假期间，市商务局积极贯彻落实新消费行动计划，提振消费信心，激发城市活力，开展2021第十四届中国南京（春季）美食节，通过品牌餐饮商户展示、网红现场直播、现场互动演出等多种形式，活跃了餐饮消费氛围，促进了餐饮消费、购物消费。3、推进宁台现代服务业深度合作交流。2021年开展了“台青创业计划”系列活动，包括“台青创赢未来行动”、“台湾青年艺术家驻地计划”等，打造对台宣传和交



流有影响力的活动。开展第二届两岸青年创业孵化器高峰论坛，以“拥抱大变革，打造竞争力”为主题，共同探讨“两岸青创企业、青创基地如何把握大陆”“双循环”和进入“十四五”带来的新机遇，共建两岸经济融合体，共创两岸发展新局面。

（四）加大消费促进力度，加快复苏市场经济

一是发放“南京消费券”。市商务局为减轻疫情影响，助力企业纾困，加快消费复苏，发放“南京消费券”5000万元，释放官方鼓励消费信号。截止2021年10月31日，共核销消费券金额4367.22万元，核销率超过87.34%，直接撬动交易金额达4.5亿元。2021年中秋国庆期间（9月12日-10月12日）百货、餐饮累计销售14.52亿元，环比上月增速达34.12%。二是开展形式多样的促销活动。双品网购节期间，市商务局积极组织苏宁、汇通达、孩子王三家国家级数字商务企业推出优惠举措，开展形式多样促销活动。“五一”期间，苏宁易购以旧换新订单量同比增长150%，县镇、农村市场家电订单同比增长2倍以上，高端家电消费者数量同比增长176%。活动期间孩子王订单笔数超300w，商品和孕产、成长服务、互动交易额近7亿，交易额同比增长55%。双品网购节期间网络零售额达226.7亿元，实物类网络零售额202.6亿元。

（五）培育动能，充分发挥创新示范项目引领作用

积极培育服务业发展新动能，加快推动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发展。通过积极推动服务业创新



发展为产业转型升级带来巨大价值与影响，产业通过平台实现跨界融合的现象也愈显著，尤其是互联网、新技术与传统产业的融合，极大推动业态创新，激发大量的新业态，充分发挥了标杆项目的创新引领作用。例如：南京领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主研发的基于 V.D.R 安全防护系统的出行服务平台项目，项目实施以来，平台用户量从 2020 年底的 1560 万增长到 2021 年底的 7820 万，日峰值订单从 100 万增长到 300 万，累计完成单量从 1.27 亿增长到 5.50 亿，完成对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成渝、海峡西岸经济区等核心经济圈的布局；在营收方面，从 2020 年的 166307.33 万元增长到 2021 年的 625124.23 万元。

另外，突出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领军企业和两业融合试点培育。全年共培育省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领军企业 16 家，数量居全省首位；省两业融合试点 20 家，数量居全省前列。

（六）服务业集聚示范区引领效应持续增强

2021 年，南京市组织对全市服务业集聚区的重新评审认定工作，在保留原 53 家市级服务业集聚区的基础上，新增认定浦口高新区等 5 家服务业集聚区。中国（南京）软件谷等年营收千亿级集聚区，以及南京软件园、生物医药谷等年营收百亿级集聚区对全市服务业发展起到了较强的支撑带动和示范引领作用。全年培育省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集聚示范区 2 家，数量居全省前列。

四、存在的问题



（一）调整增加预算的子项目未同时设置绩效指标

本次绩效评价，发现 2021 年度市级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中调整增加的“南京消费券”子项目，预算资金 5000 万元，未设置明确、量化的绩效指标。

（二）部分专项资金拨付不及时

本次评价过程中，评价小组通过实地检查各项目单位收到财政补贴资金记账凭证和银行回单，发现有部分单位在下达专项资金通知 60 日后才收到专项资金。例如：江苏大地益源环境修复有限公司“污染场地土壤绿色修复技术与装备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补贴资金计划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下达，该公司实际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收到资金。

（三）部分申报企业专项资金未专账核算

本次评价中，我们发现部分申报企业获得专项资金补助后，未对专项资金设置专账进行核算，比如：中博信息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全渠道数字经营智慧服务平台”项目；南京我乐家居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我乐全屋定制智能家居一站式集成创新服务平台”项目；南京联成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安思易智能安全集中运维管理平台”项目；汇通达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汇通达农村商业数字化服务平台”项目；江苏中圣园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业窑炉节能环保创新型成套技术研制平台”项目等 5 个项目未进行专账核算。

五、有关建议

（一）明确项目绩效指标，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科学性

建议按照《南京市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办法》有关要求，



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清晰反映预算资金的预期产出和效果，并以相应的绩效指标予以细化、量化描述。对于调增增加的子项目也应当设置明确、量化的绩效指标，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建立资金监管机制，确保及时拨付资金

加强对专项资金拨付流程的跟踪监督并建立专项资金预警机制，将额度大、拨付周期长的专项资金纳入预警范围，责任到人，定期通报拨付进展，严格问责问效，杜绝层层搁置、层层截留。加强对项目的跟踪审查，保障项目的顺利推进。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应加强项目督查，加快实施进度，尽早项目验收，做到完工一批、验收一批，确保资金的及时使用。对确实无需或无法开展的项目应及时调剂，避免资金的闲置。

（三）规范专项资金财务核算

建议督促项目申报单位对非以奖代补类的项目收支进行专账核算，在会计基础工作中设置详细核算科目，确保资金来源的清晰性。按照管理办法要求严格执行财务报销审批手续，对各项专项支出的主要用途、理由等在摘要中详细说明，明晰专项资金的使用方向和真实用途，杜绝账户串用现象，确保专项资金达到预期效果。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基本情况

1、为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完善资金投入、运行管理机制，进一步提高项目资金投入产出的经济性、效益性和效率



性，评价组根据有关文件的规定，从指标体系的设计、评价标准的制定、评价数据的采集、实施核查评价等方面做好准备工作，对专项资金绩效情况进行了全方位评价。

2、评价指标体系共四个部分：决策、过程、产出、效益。指标数据来源于政府文件、基础数据表、访谈结果等。

（二）评价组织实施

1、成立评价组并积极进行前期准备工作，通过对项目政策文件的学习、项目内容及项目特点的了解，确定了评价的目的、范围、评价的原则及绩效评价方法，并完成工作方案制定；同时，通过与项目参与人员的沟通、交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在南京市商务局、发改委的支持配合下完成了基础数据收集；并对评价对象涉及的相关单位的项目负责人员进行了现场访谈。

2、评价组按照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对数据进行汇总、对比、分析，进一步完善证明材料，形成项目基础数据表。经过与项目单位反复沟通、交换意见，项目组内部讨论和修改，完成评价报告的撰写。



(本页无正文,为 2021 年度南京市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之签章页)

江苏恒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 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件 1: 2021 年市级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	评分标准	得分/扣分说明	得分
决策 (15)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有依据	2	项目立项符合省、市、区关于服务业发展的相关文件规定, 相符得权重分, 否则根据实际情况得相应权重分。	项目立项充分、有依据, 故得 100%权重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按照规定要求, 项目设立过程规范得权重分, 否则根据实际情况得相应权重分。	项目立项规范, 依据各项规定实行, 故得 100%权重分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绩效目标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得权重分, 否则根据实际情况得相应权重分。	长期绩效目标、年度绩效目标基本符合设立依据, 故得 100%权重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3	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得权重分, 否则根据实际情况得相应权重分。	新增 5000 万元消费券项目, 未见设置相应的绩效指标, 故扣 36.62%	1.9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3	项目预算编制有明确标准, 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得权重分, 否则不得权重分, 发现不符合要求的扣减相应权重分。	项目预算编制有明确标准, 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 故得 100%权重分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3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 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得权重分, 否则不得权重分, 发现不符合要求的扣减相应权重分。	资金分配具有测算依据, 与地方实际相符, 分配具有科学性合理性, 故得 100%权重分	3



过程 (20)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按照项目实施进度资金到位率达 100% 得权重分，否则按照实际资金到位率得相应权重分。	资金到位率 100%，故得 100%权重分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按照项目资金实际支出与预算资金使用计划相匹配得权重分，否则按实际预算执行率相应权重分。	实际预算执行率 =12419.72/13885=89.45%，故得 89.45% 分	2.68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 度规定得权重分，否则按实际情况得相 应权重分。	本次评价发现中博信息技术研究院有限 公司“全渠道数字经营智慧服务平台” 项目；南京我乐家居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我乐全屋定制智能家居一站式集成创 新服务平台”项目；南京联成科技发展 股份有限公司“安思易智能安全集中运 维管理平台”项目；汇通达网络股份有 限公司“汇通达农村商业数字化服务平 台”项目；江苏中圣园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业窑炉节能环保创新型成套技 术研发平台”项目等 5 个项目未进行专 账核算，故扣 30%权重分	2.8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5	项目实施单位的项目、业务管理制度健 全得权重分，否则按照实际情况得相应 权重分。	项目、业务管理制度健全，保障项目顺 利实施，故得 100%权重分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得权 重分，否则按照实际情况得相应权重 分。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故得 100%权重分	5



产出 (30)	产出数量	全市服务业增加值	8%	4	全市服务业增加值增速达到年度目标要求得满分，否则按完成年度目标比例得相应权重。	2021 年全市服务业增加值首次突破万亿元，同比增长 7.6%，故得 $7.6\%/8\%*4$ 分 =3.8	3.8
		规上限服务企业数量	4200 家	3	规上限服务企业数量增长达到年度目标要求得满分，否则按完成年度目标比例得相应权重。	2021 年全市规上限服务企业达到 1.1 万家，故得 100%权重	3
		服务业集聚区营收	10%	3	服务业集聚区营收同比增长达到年度目标要求得满分，否则按完成年度目标比例得相应权重。	2021 年全市服务业集聚区营收同比增长 13%左右，故得 100%权重	3
		家电下乡促销费金额	≥35 亿元	3	苏宁易购 2021 年在南京市完成家电下乡促销费 35 亿元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比例得相应权重。	根据苏宁易购 2021 年南京市以旧换新家电下乡总结报告，南京市全年家电下乡实现销售 37 亿元，故得 100%权重	3
		以旧换新台数	≥18 万台	3	苏宁易购 2021 年在南京市完成家电以旧换新台数销售目标 18 万台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比例得相应权重。	根据苏宁易购 2021 年南京市以旧换新家电下乡总结报告：苏宁易购 2021 年完成以旧换新销售绿色家电 19 万台，故得 100%权重	3
		服务运行监测平台的满意度	正常运行 /95%	4	1.服务运行监测平台正常运行，得 2 分，未正常运行，扣 2 分； 2、群众满意度 95%以上，得 2 分，每降低 1%扣 0.5 分，扣完为止。	服务运行监测平台正常运行，但本次评价现场走访企业，走访企业不了解服务运行监测平台相关情况，故扣 1 分	3
	产出质量						





效果 (35)	受资助项目是否属于产业发展前沿或为产业发展关键环节，每发现一家受资助企业取得突出成效得1分，最高得分不超过3分。	3	前沿、关键环节	受资助项目属于产业发展前沿或为产业发展关键环节，每发现一家受资助企业取得突出成效得1分，最高得分不超过3分。	2	本次评价通过实际走访企业和查看资料发现，大部分企业效益良好，同时发现两家受资助企业取得突出成效：1、南京甄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图像复原与稳健识别的理论与方法”获得2021年度江苏省科学技术奖一等奖；2、南京领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基于V.D.R安全防护系统的出行服务平台”项目于21年4月和22年6月分别获得国家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安全证书和隐私信息管理体系认证资质证书，故得2分。
	产出时效	4	100%	按计划实施项目的完成及时率，如果按计划进度完成，得百分之百权重分，否则按照实际情况得相应权重分。	4	项目能够按照计划进度完成，故的满分。
	产出成本	3	100%	按实际支出成本占计划成本的比率，项目成本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00%得权重分，否则扣相应权重分。	3	项目实施实际支出的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低于1，故得100%权重分
	经济效益	4	激发	根据消费券撬动消费交易金额、核销率、撬动消费杠杆比例、百货餐饮增速等实际情况综合评价得分。	3.6	商务局21年中秋国庆期间发放的5000万元消费券实际核销率超过87.34%，直接撬动交易金额达4.5亿元，撬动消费杠杆比例达到1:9，中秋国庆期间百货、餐饮累计销售14.52亿元，环比上月增速达34.12%，但“美团”和“抖音”消费券核销方式可进一步优化，故扣10%权重分



	积极打造夜间经济，推动南京焕发新活力	推动	4	政府在打造夜间经济方面有具体措施并取得明显效益得满分，否则按实际情况扣相应权重分。	2021年南京市各板块围绕新消费行动部署要求，紧跟当下潮流和热点，持续举办各类活动、创新活动形式和场景，在丰富市民游客夜间选择，拓展夜间生活同时，推动城市夜间活力四射。2021年南京夜间经济发展较为显著：着力打造银杏里、熙南里—鱼龙巷等6条商业街区，举办“秦淮夜肆”“遇见夜金陵”等夜间经济主题活动200余场。在丰富夜间生活的同时带动夜间经济消费，促进夜间经济的发展。故得100%权重分	4
	服务业集聚区引领效应持续增强，促进服务经济发展	增强	4	根据近两年服务业集聚区营业收入增长，入驻企业数量增长情况综合评价得分：1.近两年服务业集聚区营业收入增长率达到目标得2分；2.调查的集聚区入驻企业数量均增加得满分，每发现一个集聚区入驻企业数量较上年下降扣0.3分，扣完为止。	1.2021年全市服务业集聚区营收同比增长13%左右，故得2分； 2.本次评价发现部分集聚区入驻企业数量处于下降趋势，比如：南京晨光1865创意产业园、2020年入驻企业集聚区301家，2021年入驻企业集聚区287家，故扣0.3分	3.7
社会效益	带动就业	带动	4	从业人员增长率=（2021年从业人员数量-2020年从业人员数量）/2020年从业人员数量*100%，大于0得满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扣相应权重分。	本次评价对26家创新示范项目单位进行现场检查，有5家项目单位从业人员数量低于去年同期，故扣19.23%权重分-总数	3.23

	环境效益	消费环境建设	优化	4	政府在优化服务业发展环境方面有具体措施并取得明显效益得满分，否则按实际情况扣相应权重分。	加强商务诚信体系建设，建立行政管理信息共享机制，举办“诚信兴商宣传月”，消费环境建设取得新成效，故得100%权重分	4
	可持续性影响	项目投入保证或维持项目后续实施	是否继续	4	检查项目单位均有项目后续发展计划（如人力、资金、设备等），得满分，否则按实际情况扣相应权重分。	本次评价通过实际走访企业及相关资料，均未发现此类情况，故得100%权重分	4
		项目单位经营状况及社会信用	是否良好，具备持续发展能力	3	申报企业正常经营，无注销、清算、财务状况不稳定的现象得满分，每发现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	本次评价通过实际走访企业及相关资料，均未发现此类情况，故得100%权重分	3
	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100%	8	满意度达90%得权重分，否则每降低5%扣减10%权重分。	本次评价通过问卷星向社会公众发放调查问卷，共收回123份有效样本，针对“您对南京市服务业的水平总体满意吗？”这一问题，“很满意”占比26.02%和“满意”占比55.28%，“一般”占比17.07%，“不满意”占比1.63%，公众总体满意度为81.30%，故扣减20%权重分	6.4
合计				100			92.11

